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
务中心 部门预算

目 录

一、文字部分

-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二、表格部分

- (一) 收支总表
- (二) 收入总表
- (三) 支出总表
- (四) 基本支出总表
- (五) 项目支出总表
- (六)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 (七)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 (八)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九)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十一)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一、文字部分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履行“两新”组织党建、老干部服务、关心下一代工作职责，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主要职责：协助街道党工委做好街道“两新”组织党建、老干部服务及关心下一代工作。负责培训和发展“两新”组织党员，负责“两新”组织党员教育管理、党组织关系接转、党费收缴和管理等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无下属单位，部门预算为本级预算，无内设部门。行政编制总数0人，实有在编人数0人；事业编制总数8人，实有在编人数8人；离休0人，退休3人。

三、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2022年主要工作目标包括：

1. 落实老干部“两项待遇”；
2. 强化学习教育，传承红色基因，打造“三进宣讲”品牌；
3. “快乐暑假，开心一夏”暑期夏令营项目；
4. “青春有约，义起成长”小蒲公英志愿服务；

5. 打造外来青工圆梦平台；
6. 开展系列呵护青少年健康成长工作，组建帮扶问题少年小组，将帮扶工作进行到底；
7. 发挥“五老”余热作用；
8. 开展特色老龄大学活动。

第二部分 部门预算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部门预算收入 829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829 万元，增长 100%。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 829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829 万元，增长 100%。

预算收支增加 主要原因：涉及事业单位机构改革，2021 年预算均在街道本级编列。

第三部分 部门预算支出具体情况

一、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预算 829 万元，包括人员支出 460 万元、公用支出 8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 万元、项目支出 344 万元。

（一）人员支出 460 万元，主要包括：在职人员工资福利支出。

（二）公用支出 8 万元，主要包括：综合定额经费、水电费、

物业管理费、车辆运行维护费和工会经费等公用经费。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17 万元，主要包括：离退休人员经费。

（四）项目支出 344 万元，具体包括：

1. 党建综合事务预算 344 万元，主要包括：党建综合事务工作 344 万元，用于党建事务、老干部文体活动等。较 2021 年预算增加 203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涉及事业单位机构改革，2021 年初预算均在街道本级编列。

第四部分 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政府采购项目纳入 2022 年部门预算共计 0 万元，其中货物采购 0 万元、工程采购 0 万元、服务采购 0 万元。

第五部分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2 年“三公”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为进一步规范因公出国（境）经费管理，我区因公出国（境）经费完全按零

基预算的原则由区财政统一预留和调配，因此各单位 2023 年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数为 0 万元，在实际执行中根据计划据实调。

2.公务接待费。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用于相关部门来街道交流学习、专题研讨、检查指导工作等的接待支出。

3.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维护费。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用于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22 年预算数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数增加 0 万元，主要是用于街道办事处本级及下属单位根据区委、区政府工作部署，执行公务和开展基层工作等业务活动所开支的公务用车运行支出。

第六部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一、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单位范围包括 1 家基层单位，均已编制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按要求开展部门整体绩效自评，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根据需要对部分基层单位或整个系统的部门整体支出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二、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的项目情况及工作要求

2022 年预算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所有项目支出预算纳入部门预算绩效管理，涉及预算资金 344 万元，设置并编报 1 个项目绩效目标。相关项目在执行时需在年中（8 月底前）编报绩效监控情况，并在年度预算执行完毕或项目完成后，按要求开展绩效自评，并在单位自评的基础上选择重点项目开展部门评价，经主管部门审核后形成绩效报告报送区财政部门备案。区财政部门将选取部分政策或项目实施重点绩效评价。

第七部分 重点项目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22 年，本部门重点项目绩效目标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党建综合事务	344	进一步提升我街道“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成效；做好老干部“两个待遇”的落实及做好服务，落实老干部慰问及老干部生病住院及困难慰问等。

备注：无

第八部分 其他需要说明情况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22 年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是本单位属于坪地街道办事处下属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0 月，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共有车辆 0 辆；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2022 年计划新增车辆 0 辆；新增单价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新增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三、其他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支出预算。

第九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二、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政府提供一般公共服务的支出。

三、住房保障支出：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四、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五、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经费（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和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及印刷费等）。

六、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七、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八、“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及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过路过桥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九、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表格部分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一、政府预算拨款	8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2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
三、单位资金	0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
1. 事业收入	0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12
2.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
3. 上级补助收入	0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4.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三、卫生健康支出	13
5. 其他收入	0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

表 1

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单位： 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 目	2022 年预算数
		事业单位医疗	13
		四、城乡社区支出	37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5
		行政运行	375
		五、住房保障支出	33
		住房改革支出	33
		住房公积金	33
本年收入合计	829	本年支出合计	829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829	支出总计	829

注：财政拨款收支情况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3

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022 年政府采购项目		
				小计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其中：面向小型、 微型企业政府采购项目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829	485	344	0	0	0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政府预算拨款	82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29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2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0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12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三、卫生健康支出	13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
		事业单位医疗	13
		四、城乡社区支出	375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5
		行政运行	375
		五、住房保障支出	33

表 6

政府预算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项目	2022 年预算数
		住房改革支出	33
		住房公积金	33
本年收入合计	829	本年支出合计	829
上年结余、结转	0	结转下年	0
收入总计	829	支出总计	829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829	485	3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2	0	132
	20136	其他共产党事务支出	132	0	132
	2013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32	0	13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76	64	21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	64	212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7	17	0
	2080503	离退休人员管理机构	212	0	212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2	32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5	15	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3	13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3	13	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	13	0

表 7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分类）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75	375	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375	375	0
	2120101	行政运行	375	375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3	33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3	33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3	33	0

表 8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年度	总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2021 年	0	0	0	0	0	0
	2022 年	0	0	0	0	0	0
	增减变化金额	0	0	0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9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部门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支出总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0	0	0

注：本表本年无发生额。

表 11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2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名称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党建服务中心	主管部门	深圳市龙岗区坪地街道办事处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预算金额（万元）		
			总额	其中：财政拨款	其中：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主要用于人员、公用及对个人家庭补助支出	485	485	0
	党建事务	主要用于党建事务支出	132	132	0
	老干部文体活动	主要用于老干部文体活动支出	212	212	0
	金额合计		829	829	0
年度总体目标	进一步提升我街道“两新组织”党建工作成效；做好老干部“两个待遇”的落实及做好服务，落实老干部中秋节及春节的慰问及老干部生病住院及困难慰问、健康体检疗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目标值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	数量	党务补贴发放人数		≥159
			退休老干部慰问补贴人数		≥133
			老干活动场次		≤12 场
		质量	开展老干活动完成率		90%
			补贴发放率		100%
			开展老干活动及时性		及时
时效					

			补贴发放及时性	及时
		成本	成本控制率	≤100%
	效益	经济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社会效益	促进党员、退休老干部多方面发展	>90%
		可持续影响	稳定党员、退休老干部队伍	长效
		生态效益	不适用	不适用
	满意度	服务对象满意度	两新党员、退休老干部满意度	≥90%
			职工满意度	≥90%